

24 省份发文推动慈善力量参与疫情防控

■ 本报记者 王勇

近日,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发布“中国慈善政策进步指数(2020)”,报告通过构建“政策环境”“组织发展”“贡献影响”“社会参与”4个一级指标和18个二级指标,量化分析全国31个省份实施和创新慈善政策的情况,并客观评价各省慈善政策进步水平。

报告显示:截至2018年底,全国每十万人平均拥有31个社区服务机构和设施,9个社区服务志愿者组织(团体),31个社工师和助理社工师;全国志愿服务贡献规模为10亿元,每万人中有76人次参与志愿服务。

4月29日,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慈善研究中心在对指数进行解读时,分析了各地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过程中推动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志愿者参与方面的政策进展和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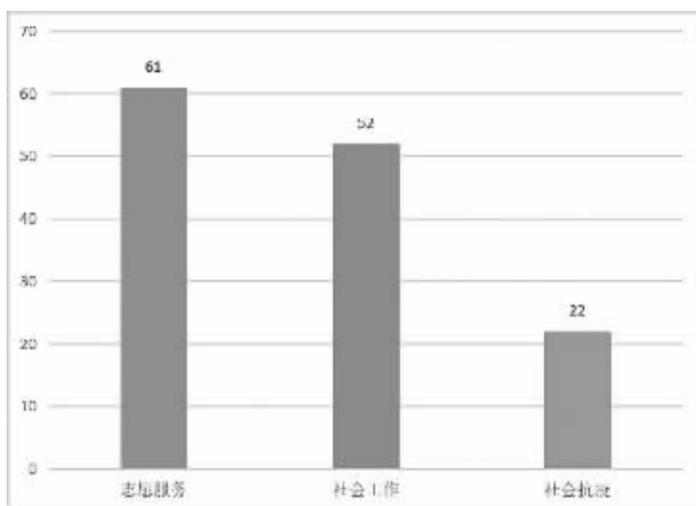
据民政部发布的数据,全国已有20多万名社会工作者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开通社会工作心理服务热线近4000条,热线累计服务200余万人次。各地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项目超过29.8万个,参与疫情防控的注册志愿者达584万人,记录志愿服务时间达1.97亿小时。

据不完全统计,在疫情防控推进过程中,甘肃、福建、河北、山西、广东等24个省份民政及其他政府部门发布82个相关文件,发动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志愿者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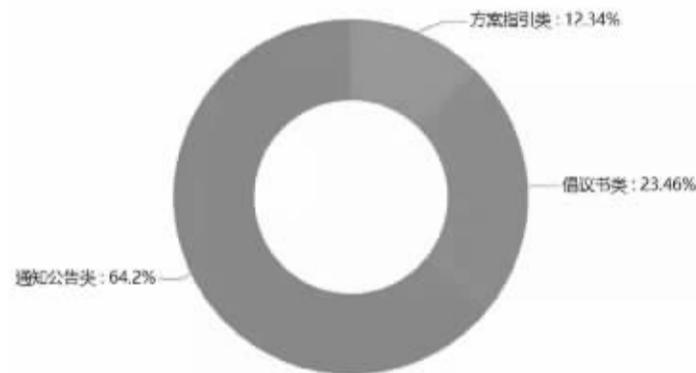
具体来看,各地出台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基层防控相关文件主要呈现以下三大特点:

第一,志愿者、社工、社区工作者协同参与疫情防控。

目前,基层社区防控主要以疫情监测、信息报送、宣传教育、



基层抗疫相关文件涉及工作领域分布



基层抗疫相关文件性质分布

环境整治、困难帮扶为主要任务,各地专业社工和志愿者协同城乡社区组织和社区工作者,组建专业志愿服务团队、分类开展社工服务、服务“一老一小”机构、推进疫情防控心理援助。

82个动员基层力量参与抗疫的文件中,约半数涉及多个工作领域。其中,61个文件提及志愿服务组织及志愿者如何参与疫情防控;52个文件涉及社会工

作领域,包括动员社会工作者参与抗疫及为特定群体提供支持和保障;22个文件关注社区防疫工作开展,包括动员社区社会组织协助社区开展抗疫工作。

第二,超六成文件为通知公告。

52个文件为通知公告类文件,占文件总数的64%,主要为转发中央相关文件或根据中央文件精神,结合地方实际就基层

抗疫相关内容发布的通知、通告或公告,用以规范相关主体开展活动。

19个文件为倡议书,占总数的23%,多为根据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向城乡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志愿者等相关主体发布的倡议性文件,动员其参与抗疫。

另外10个为根据中央文件,提出的地方具体实施意见、方案或工作指引,为相关主体开展工作作出规定并提供明确路径。其中,上海、广东、河南、福建等地发布了社会工作者或志愿服务参与抗疫的相关方案、手册;北京发布了社区防控方案;吉林、安徽、黑龙江发布了落实社区工作者关爱措施的实施办法,对关爱措施予以明确。

第三,甘肃、福建、河北三地出台文件数量最多。

截至目前,发布基层抗疫相关文件的24个省份中,甘肃、福建发布文件数量最多,均为7个。

2月11日,甘肃省民政厅下发《关于在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中设立应对疫情心理援助热线的通知》,引导有条件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设立心理援助热线,为公众提供心理支持、心理疏导等服务。短短一个月内,甘肃省共有29家社会工作服务机构、152名社会工作者参与了抗击疫情心理援助行动,开设心理援助热线达到112条。

福建省民政厅社会工作处联合福建医科大学人文学院社会工作系、省社会工作联合会医务社会工作专委会发布的《福建省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健康社会工作服务指引手册》,引导和动员全省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和社会工作者发挥参与社区防控,还从服务对象、服务内

容、服务技术等方面明确规范了医院社会工作服务相关内容。截至3月底,福建已有120余家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和高校社工系开通了150余条“疫情防控社会工作援助热线”,200余家社会工作机构,2000余名机构社工,7000余名社工专业人才参与抗疫。

河北省发布6个文件,其中,省民政厅发布的《关于依法有序开展疫情防控应急志愿服务的通告》细化了志愿服务参与疫情防控的具体内容,要求志愿服务力量发挥专业优势,开展线上线下专业医护、防疫宣传、环境整治、秩序维护、心理疏导和便民服务等项目。疫情防控期间,河北省雄安新区民政部门组织三县67名专业社工及近7.4万人次志愿者服务社区,协助走访排查11.1万户居民。

链接

慈善力量参与基层疫情防控三大功能:

一是协助防控境外输入。在全球疫情蔓延的形势下,严防境外输入型病例是当前以及未来一段时期内疫情防控的重点。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将继续参与海关、集中隔离点及社区疫情防控工作。

二是助力复工复产。疫情已进入常态化防控阶段,复工率逐步提高,多地明确开学时间,社会组织为企业、学校募集防护物资,志愿者及社工也将持续助力校园消杀等工作。

三是继续提供心理援助服务。志愿者和专业社工将持续发挥专业优势,为隔离观察人员、复工复产人员、防控一线的工作人员提供针对性心理辅导和科普讲座,舒缓公众心理压力。

三家公益组织联合发布道路交通安全调研报告

2020年4月30日,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北京绿创公益基金会和北京新民社会组织能力建设促进中心联合发布《道路交通安全调研报告——2019年度:不良驾驶行为》(以下简称《报告》)。

《报告》显示,开车时频繁拨打手机、行车中过度玩笑聊天、不系安全带、疲劳时仍勉强行车、你追我赶互不礼让等不良驾驶行为,给道路行车,埋下极其危险的安全隐患。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2至2018年间,全国共发生交通事故144.8万起,有42.5万人因交通事故而丧生。2019年4月25日至2020年4月25日,全网共产生“道路交通安全”相关信息4166万条,其中“不良驾驶行为”相关信息达2127万条,占比超50%。

不良驾驶行为的存在不仅会对道路交通运行产生不良影响,甚

至会直接或间接导致交通事故的发生,成为涉嫌危险驾驶的违法行为。《报告》显示,不良驾驶行为中,饮酒驾驶、疲劳驾驶、分心驾驶等行为的关注度较高。

“分心驾驶、疲劳驾驶、饮酒驾驶、超速驾驶、愤怒驾驶、激进驾驶、强行换道、不按规定让行,这些不良驾驶行为是道路交通事故最主要的原因。”北京绿创公益基金会秘书长李照介绍,《报告》历时八个月,以北京、上海、重庆、武汉、西安、南京、合肥、兰州等八个城市的机动车驾驶人作为调查对象,通过对3207份有效问卷分析,深度聚焦了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的八种不良驾驶行为。

李照表示,由于分心驾驶、愤怒、激进、强制换道与交通事故的关联性不易调查和统计,相关数据还处于空白状态,此次道路交通安

全调研正是通过科学的问卷调查方式在这一领域的有益探索。

清华大学车辆与运载学院智能出行研究所副所长袁泉分析,“统计表明,驾驶人因素引发的交通事故约占90%,其中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不深入、驾驶人安全意识淡薄和对不良驾驶行为的危害认识不足是引发不良驾驶行为的主要原因”,在这一认知基础上,明确各种不良驾驶行为的分布状况,量化不良驾驶行为的成因有很大的实际作用。

本次发布的《报告》,是由公益组织发起、国内多所高校联合研究、多城市大规模调查的交通安全研究类项目。调研报告的发布,对于提高全民交通安全意识和纠正不良驾驶行为提供了重要参考资料,有助于降低交通事故的风险,为我国相关政策制度的进一步完善提供参考。(王勇)

